附件 2

南宁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9 年度）

南宁中心血站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专用材料

项目单位：南宁中心血站

主管部门：南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评价人员：南宁中心血站

2020 年 2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情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依据《血站质量管理规范》（卫医发[2006]167号）、《血站实验室质量管理规范》（卫医发[2006]183号）、《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5版）（卫医政发[2015]95号）等技术规范和标准，采供血所用的物料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不得对献血者健康和血液质量产生不良影响。

2．资金用途及目的。

资金用于采购完成采供血业务所耗用的专用材料，包括试剂、血袋、耗材、低值易耗品、卫生用品、维修用五金材料、劳保用品等，以及为缓解临床用血紧张，从区内外其他血站调入血液费用。目的是维持采供血业务正常运转所需物资。

（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3400万元，资金来源是纳入公共财政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本年度政府采购结余追减预算9.5万元，总投入资金3390.5万元。

2．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包括项目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19年全血采集量达20.7万个单位，血小板2.19万个治疗量，献血人次14.37万人次，项目用于采购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采供血业务专用材料。包括试剂、血袋、耗材、低值易耗品、卫

生用品、维修用五金材料、劳保用品等。以及为缓解临床用血紧张，从区内外其他血站调入血液费用。

专用材料预算指标（含调整预算）3390.5万元，实际支出3390.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单位财务管理和内控制度执行。强化预算管理计划性，建立预算执行分析机制，以季度预算专题会、月度中层例会通报为抓手，定期通报各科室预算执行情况,纳入每月绩效考核指标，有效督促各科室按进度完成预算执行任务。

4．项目资金支出及拨付合规性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规定和管理制度安排支出。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项目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自治区相关集中采购管理办法实施采购，并根据血站“一法两规”对采供血物料的购入、验收、储存、发放、使用等进行规范的管理；所购进关键物料的生产商和供应商都具有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相应资质，并且每年应对其进行一次评审，从具有合法资质的供应商购进物料；对关键物料的质量进行内部控制，保证只有合格的物料才能投入使用；对合格、待检、不合格物料严格管理，分区存放；对温度、湿度或其它条件有特殊要求的物料，严格按规定条件储存，并有效持续监控；所有物料按规定的使用期限存放，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保证在物料的有效期内使用。

2.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项目资金均设立专帐，专款专用，项目资金按预算批复在规定的用途范围内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财政专项资金等违规问题。建立定期检查机制，每月通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及使用情况。

二、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指标构建及细化情况

预算绩效评价的主要评价内容包括各类资金支出的项目目标和项目决策、资金管理情况、资金到位和财务处理、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情况。

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包括投入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其中产出指标主要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预算绩效评价的结果应用于下年度的预算分配。

（二）评价组织实施及流程

评价工作由项目相关科室人员组成，综合运用访谈、问卷调查、专题讨论、实地现场查验、抽样比较分析、数据分析等评价方法，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对照绩效目标申报表，逐一收集绩效目标完成指标，与相关科室讨论，交换意见，形成评价报告。

（三）本次绩效自评的局限性

由于本次绩效自评由单位相关部门人员组成，对评价工作不专业，可能存在评价信息不全面，描述不完全等情况。评价指标有待进一步的探讨和完善。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年初绩效目标及其衡量指标设定情况

首先，组织相关科室对项目用途、使用效果、绩效目标等进行分析，提出可评价的定性和定量绩效目标申报指标。其次，由财政局组织的第三方机构对申报的预算绩效目标进行评审，根据第三方机构专家提出建议和意见，对绩效目标申报表进行进一步修改完善，向财政局报送预算绩效目标申报。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投入：本项目年度预算3400万元，本年度政府采购结余追减预算9.5万元，总投入资金3390.5万元，实际支出3390.5万元。

2．过程：采购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采供血业务专用材料。包括试剂、血袋、耗材、低值易耗品、卫生用品、维修用五金材料、劳保用品等。

3．产出：采购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专用材料1批，采购及时率100%，全年度没有因材料质量而影响采血工作，材料质量合格率 材料质量合格率100%，材料采购成本3390.5万元。

4．效果：通过项目实施，确保采供血业务运转基本配套的专用材料需求，使采供血工作得以顺利开展。专用材料使用覆盖2019年度我单位全体人员及献血者，专用材料使用投诉率0%，献血者对材料购置工作的满意度99.69%。

（三）总体自我评价结论

2019年项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对关键物料的质量进行内部控制，保证只有合格的物料才能投入使用；全年度没有因材料质量而影响采血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预算总额控制的原因，专用材料项目安排预算不足，造成年末无资金支付，通过先供货后付款解决，存在断货的风险。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政策建议

建议编制预算时，充分考虑采供血业务工作性质，使用上缴收入安排的预算支出，不受预算项目支出零增长的限制。 对于专用材料等成本随采血量增加而增加的项目，在上缴的非税收入额度内，根据业务需要安排预算。

2. 改进措施

争取财政政策，按照采供血人次数以及核酸检测人次的增加，相应增加专用材料预算的额度。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市本级财政项目支出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南宁中心血站　　填报人：刘桂梅　　联系电话：3215314

项目名称	专用材料		项目编码	201815221913080140006		
主管部门	南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编码	308001		
项目实施单位	南宁中心血站		项目负责人	刘桂梅	联系电话	3215314
项目性质	1.当年新增（ ）　延续（√）					
	2.一次性（ ）　经常性（√）　跨年度（ ）					
项目起止时间	20190101-20191231					
项目当年预算	3400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3390.5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目标申报表设定的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备注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采购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专用材料	1 批	1 批	完成
		产出时效	采购及时率	采购及时率 100%，全年度没有因材料质量而影响采血工作	采购及时率 100%，全年度没有因材料质量而影响采血工作	完成
		产出质量	材料质量合格率	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完成
		产出成本	材料采购成本	≤3400 万元	3390.5 万元	完成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保证临床用血的需要，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身体健康，推动无偿献血社会公益事业	专用材料使用覆盖 2019 年度我单位全体人员及献血者	专用材料使用覆盖 2019 年度我单位全体人员及献血者	完成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	专用材料使用投诉率	≤10%	0%	完成
		--	献血者对材料购置工作的满意度	90%以上	99.69%以上	完成

备注：各部门上报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完成情况对比表时，要附绩效完成情况说明。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应说明原因。

附件 3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号	20181522191308014 0006	实施单位编码	308014
项目名称	专用材料	项目编码	201815221913080140006
项目实施单位	南宁中心血站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其他
项目性质	延续 经常性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3,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	
		南宁市	3,400.00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卫生部关于《血站质量管理规范》的通知（卫医发[2006]167 号，卫生部关于印发《血站实验室质量管理规范》的通知（卫医发[2006]183 号，卫医政发[2012]1 号附件《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2 版）等技术规范和标准。	
	可行性	预计 2019 年血站采血总量 14.8 万人次，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专用材料。	
	必要性	提供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专用材料，为保障采血工作正常运行。	
	支持范围	资金来源是纳入公共财政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主要依据是预计 2019 年血站采血总量 14.8 万人次，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专用材料。包括试剂、血袋、耗材、低值易耗品、卫生用品、外调血、维修用五金材料、劳保用品等。	
	实施内容	采购试剂、血袋耗材、低值易耗品、卫生用品、外调血、劳保用品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31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年度绩效目标	南宁中心血站计划在 2019 年拟安排 3,400 万元作为包括采购试剂、血袋、耗材、低值易耗品、卫生用品、维修用五金材料、劳保用品采血耗用材料及外调血费用支出，以确保完顺利成采血总量工作。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身体健康		

中期绩效目标（2019-2021年，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南宁中心血站计划在2019年花费3,400万元通过为我单位供给必要的、合理的采血耗用材料，实现完成采血总量的基本目标，保障采血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每项二级指标均必填。）	产出数量	采购完成采血量所耗用的专用材料	1批
		产出时效	采购及时率	采购及时率100%，全年度没有因材料质量而影响采血工作
		产出质量	材料质量合格率	材料质量合格率100%
		产出成本	材料采购成本	≤3400万元
	效果指标（至少选择其中一种填写。）	社会效益	有效保证临床用血的需要，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身体健康，推动无偿献血社会公益事业	专用材料使用覆盖2019年度我单位全体人员及献血者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专用材料使用投诉率	≤10%
		——	献血者对材料购置工作的满意度	90%以上
		——		
填报人	刘桂梅		联系电话	3215314
联系邮箱	nnxzcw163.com		支出科室审核意见	同意报送
修改意见				

备注：1.“指标内容”和“指标值”必须同时填写，不能二缺一。2.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除了填写年度绩效目标及其相应的绩效指标外，还必须同时填写中期绩效目标（或实施期目标）。3.项目分类（绩效目标）：基础设施类、民生补贴类、行政运转类、产业发展类、信息技术类、其他。